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T WANT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旺旺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51)

執行董事的酬金

茲提述中國旺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發佈的公告，其中宣佈委任蔡旺家先生（「蔡先生」）和詹豫峯先生（「詹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蔡先生和詹先生的薪酬已經釐定。蔡先生和詹先生分別有權收取固定月薪人民幣7,000元和6,600美元，以及董事會和本集團根據他們的個人工作表現酌情釐定的花紅。蔡先生和詹先生還各自有權收取年度董事袍金10,000美元。

蔡先生和詹先生的薪酬乃根據他們的資格、經驗和現行市況釐定。

承董事會命

中國旺旺控股有限公司

蔡衍明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蔡衍明先生、廖清圳先生、朱紀文先生、蔡旺家先生及詹豫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蔡紹中先生、禎春夫先生及鄭文憲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卓家福先生、貝克偉博士、簡文桂先生及李光舟先生。